

上海佳友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完成换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会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1.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2017年7月27日审议通过：

（1）《选举张燕燕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内容：选举张燕燕担任上海佳友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股东大会通过选出其他两名监事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1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7年7月27日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对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经董事会提

名，认为下述被推荐人符合董事任职资格，确定为本次换届选举董事人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共设董事 5 名，提名情况如下：公司董事会提名陈宁宁、李晶晶、夏燕如、杨思翼、刘全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 5 位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本次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全体股东，实际到会股东 6 人。到会人持有公司股份 9,864,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98.64%，会议由董事长陈宁宁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 9,86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 《关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全体监事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需进行换届选举。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运行，经监事会提议，提名何菲、陈明玲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张燕燕共同组成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本次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全体股东，实际到会股东 6 人。到会人持有公司股份 9,864,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98.64%，会议由董事长陈宁宁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同意股数 9,86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7 月 27 日审议通过：

(1)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届满，现继续推选董事陈宁宁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 2017 年 7 月 27 日至 2020 年 7 月 26 日。

(2)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议案内容：因公司当前的发展战略，按需设岗，按岗聘任，完善公司职能部门架构的需要，现拟续聘陈宁宁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 2017 年 7 月 27 日至 2020 年 7 月 26 日。

(3)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议案内容：因公司当前的发展战略，按需设岗，按岗聘任，完善公司职能部门架构的需要，现拟续聘李晶晶女士、居丽华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 2017 年 7 月 27 日至 2020 年 7 月 26 日。

(4)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议案内容：因公司当前的发展战略，按需设岗，按岗聘任，完善公司职能部门架构的需要，现拟续聘李晶晶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任期三年，自 2017 年 7 月 27 日至 2020 年 7 月 26 日。

以上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4.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7 月 27 日审议通过：

(1) 《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任期届满，现继续推选监事何菲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从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

以上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票数 3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二) 被任免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被任命的董事、董事长、总经理陈宁宁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530,000 股， 占公司股本的 85.30%；

被任命的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李晶晶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171,500 股， 占公司股本的 11.72%；

被任命的董事夏燕如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10,000 股， 占公司股本的 1.10%；

被任命的董事杨思翼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0,000 股， 占公司股本的 0.20%；

被任命的董事刘全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5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8%；

被任命的监事会主席何菲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被任命的监事会监事张燕燕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被任命的监事会监事陈明玲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5,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25%；

被任命的副总经理居丽华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三）任命/免职的原因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上述人员的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法人治理不产生影响。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本次换届有利于完善公司职能部门架构，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佳友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上海佳友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上海佳友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上海佳友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佳友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7 月 28 日